**2024年度启东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含民办）**

**学校师生员工食品安全责任保险项目**

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根据启东市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就2024年度启东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含民办）学校师生员工食品安全责任保险项目进行询价采购(详细内容见下表)。

1. 采购服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服务内容 | 保险期限 | 备注 |
| 1 | 2024年度启东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含民办）学校师生员工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 详见询价文件要求 | 一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  |

说明：本项目的总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叁万柒仟陆佰圆**整

（￥：**37600.00**元），总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对于参加报价的供应商，依法获准在本市（南通市内）经营财产保险业务，并具有中国保监会或江苏保监局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3.2022年度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在200%（含）以上（提供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信息披露报告）。

4.提供机构员工的2023年1月至10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价注意事项

1.各供应商按照本询价公告的要求编制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应对本询价公告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按照不响应处理。投标报价含询价公告所确定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费用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临时项目、材料、劳务及所需的全部费用（具体包括但不限于耗材、工具、通讯、服装、办公设备、各种税费、保险、加班费、福利、利润、工商税金、工资、交通、培训、咨询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同时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市场波动因素的风险，充分阅读合同条款再行报价。

2.投标人应详细阅读询价公告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对询价公告有疑问或异议的，请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相关规定，请在递交报价文件2日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递交至采购单位。

有关技术及需求问题，请与采购单位联系

采购单位：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

联系人：顾兴

联系电话：13862983337

联系地址：启东市人民中路726号 教育大厦403

3.报价文件构成

（1）询价采购报价单：必须按提供的报价样表格式填写（格式见询价文件附件1），所有涉及报价的页面均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文件。

（2）报价承诺书（格式见询价文件附件2）；

（3）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4）供应商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5）供应商提供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2022年度信息披露报告（报告中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在200%（含）以上）复印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6）供应商有3名（含）以上服务人员（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供应商为服务人员缴纳的2023年1月至10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7）项目服务方案（格式自拟，见询价文件附件3，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询价文件附件4）；

（报价文件正、副本各一份，报价文件中必须包含上述要求提供的所有材料，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以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处理。报价文件装订成册并密封，密封袋上标明：项目名称、报价单位名称，并在封口处加盖企业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4.报价文件递交

报价文件请于2023年12月 **5** 日9时00分密封送至启东市教育体育局（启东市人民中路726号）403室进行登记（只接收直接送达），逾时则不予受理。

5.报价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报价保证金。

四、商务部分要求

（1）质量要求：供应商须提供符合采购需求的服务。

（2）保险期限为：一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3）服务内容及要求：

1.投保人为：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

2.被保险人为：启东市所有中小学校、幼儿园（含民办）学校全体师生员工（共152所学校，见附件5）。

3.保险责任

3.1保险期间内，教职员工、学生若食用学校提供的食品所产生的不良反映或食物中毒（含疑似食物中毒）受到的人身伤害。依法须由被保险人承担的人身损害赔偿责任，保险公司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保险金。

3.1.1因食品污染、食品质量安全问题或事物中掺有异物，造成群体性食品安全事件或人身伤亡，保险公司予以赔偿；

3.1.2投毒引起的食物中毒，保险公司予以先行垫付赔偿，再由保险公司向第三方代为追偿；

3.1.3疑似食物中毒的责任。即因疑似发生食物中毒或其他食源性疾病而进行必要的医疗检查费用，其产生的合理费用予以补偿；

3.2被保险人因保险事故或疑似保险事故而承担的下列必要合理费用，保险公司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保险金：

3.2.1为确定是否属于保险责任、或为确定保险金数额而承担的调查费、鉴定费、评估费等费用；

3.2.2被保险人被提起仲裁或诉讼而承担的仲裁费、诉讼费、公证费、律师费等费用。

4.保险事故发生后，被保险人因保险事故而被提起仲裁或者诉讼的，对应的由被保险人支付的仲裁或诉讼费用以及事先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支付的其它必要的、合理的法律费用，保险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也负责赔偿；

5.具体适用《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条款》，包括基本条款。注：保险条款名称以向中国保监会报备的条款名称为准。

6.保险人偿付能力充足，针对此项目组建了专项服务团队，负责处理一切保险期内服务事宜，制定了“专业、便捷、高效”的“一站式”专属服务。

7.理赔时限

保险人在接到被保险人的出险报案后，需要现场查勘的，理赔人员将在60分钟内赶到报案现场，并派专人协助被保险人办理相关的索赔手续。保险人在接到被保险人的索赔单证和资料且双方就保险责任、赔款金额达成一致后七个工作日内结案并支付赔款。

8.聘请公估人

当损失发生时，双方对事故的保险责任和损失金额的认定不能达成一致时，或估计损失金额超过5万元时，或保险人与被保险人双方之任一方认为有必要，双方均有权聘请双方认可的公估公司协助认定责任和金额，聘请公估人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保险人承担。

9.预付赔款

当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估损金额在人民币10万元以上，含人民币10万元）事故后，在保险责任明确但损失金额尚不能准确确定的情况下，根据被保险人要求，保险人在收到被保险人预付赔款申请书后七个工作日内，根据公估人（如有）的预估损失书面意见，预付估损金额50%的赔款。

10.重大灾害预警

保险人具有完备的重大灾害应急预案，一旦发生重大灾害性事件，保险人立即激活并启动应急预案，保险人负责的应急处理小组将立即启动工作，开启快速反应联动机制，开通校园食品安全责任险咨询、办理、赔付、法律援助等绿色处理通道。预案设置相关人员24小时值班，发生保险事故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做好查勘理赔工作，做到特事特办，积极完善预警机制。

11.争议处理

若本保单出险时双方对于事故的保险责任和赔偿金额的认定不能达成一致时，双方将通过指定公估人，协助认定损失责任和金额。委请公估人的所有费用由保险人负担。

12.赔偿限额

投保公司具体采纳方案可在此基础上予以提高：

12.1每人责任限额30万元，其中：含伤亡、伤残责任、医疗费损失、财产损失。

12.2每次事故责任限额200万元。

12.3累计责任限额1000万元。

12.4每次事故免赔额500元或损失的5%。

备注：以上为实质性服务指标，只能出现正偏离，不得出现负偏离，出现负偏离作无效报价文件处理。

（4）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中标价低于5万元，免交履约保证金。

（5）约定事项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与投标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

五、报价文件的无效情形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文件应当作为无效文件：

1．报价文件未按照询价公告的要求进行制作或密封的；

2．报价文件未按照询价公告规定的格式填写的；

3．报价文件未按规定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印章的；

4．报价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供应商的资格不符合询价公告要求的；

6.询价公告明确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情形；

7．投标报价明显低于成本或超过（或等于）最高限价的。

六、合同的签订及注意事项

1.成交结果将在“启东市教育体育网/qdjt/index.html”予以公布，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公示期内对成交结果没有异议的，将确定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须在公示期满后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2.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订立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单位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相关主管部门将对成交供应商作以下处理；记入不良信誉。

3.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单位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相关主管部门将对成交供应商作以下处理：记入不良信誉。

七、成交原则：符合采购需求且总报价最低者成交。如遇同等质量、服务前提下最低总报价相同则采用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单位。

若中标人毁标或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被查证确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违规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记不良记录一次，同时，采购人依法重新招标。

八、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一次性全额付清。

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

2023年12月1日

**附件一：**

**询价采购报价单**

**2024年度启东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含民办）学校师生员工食品安全责任保险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保险费** | **服务网点** | **保险期限** | **备注** |
| **2024年度启东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含民办）学校师生员工食品安全责任保险项目** | **大写：** |  | **一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
| **小写****：** |

（本表手填无效）

报价人名称（公章）：

报价人：

报价人联系电话：

**附件二：报价承诺书**

**报 价 承 诺 书**

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

（报价单位全称）授权（姓 名）（职 务）为全权代表，参加2024年度启东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含民办）学校师生员工食品安全责任保险项目询价的有关活动，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愿意按照报价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报价（报价内容及价格以报价文件为准）。

2．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询价公告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方将按询价公告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同意贵方的评标办法。

5．我方的报价文件自开标后60天内有效。

6．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报价单位代表姓名：　　　　　　职务：

报价单位代表手机：

报价单位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项目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编写，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赔付项目；

（2）保险金额赔付比例；

（3）赔付评定方法、标准；

（4）理赔程序和服务要求、偿付能力管理规定、垫付医疗费等指标等

（5）风险管理服务；

（6）培训计划；

（7）典型案例并作详细描述；

（8）售后服务；

（9）其它。

注：本部分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本询价文件服务要求的相关的内容。

**附件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投标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www.jscredit.cn/index.htm）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启东市所有中小学校、幼儿园（含民办）学校名称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 1 | 启东中学 |
| 2 | 汇龙中学 |
| 3 | 第一中学 |
| 4 | 东南中学 |
| 5 | 吕四中学 |
| 6 | 启东中专 |
| 7 | 第二中专 |
| 8 | 蝶湖中学 |
| 9 | 折桂中学 |
| 10 | 百杏中学 |
| 11 | 长江中学 |
| 12 | 南苑中学 |
| 13 | 开发区中学 |
| 14 | 大江中学 |
| 15 | 东南初级中学 |
| 16 | 江海中学 |
| 17 | 建新中学 |
| 18 | 滨海实验学校 |
| 19 | 东安中学 |
| 20 | 惠萍中学 |
| 21 | 惠和中学 |
| 22 | 南阳中学 |
| 23 | 继述中学 |
| 24 | 鹤城中学 |
| 25 | 天汾中学 |
| 26 | 陈兆民中学 |
| 27 | 启迪外国语学校 |
| 28 | 实验小学 |
| 29 | 蝶湖小学（食堂合在实验小学） |
| 30 | 南苑小学 |
| 31 | 南苑小学城南分校 |
| 32 | 紫薇小学 |
| 33 | 长江小学 |
| 34 | 汇龙小学 |
| 35 | 汇龙小学城东分校 |
| 36 | 善成小学 |
| 37 | 启东经济开发区实验小学 |
| 38 | 英邦小学 |
| 39 | 学华小学 |
| 40 | 特殊教育学校 |
| 41 | 实验幼儿园 |
| 42 | 实验幼儿园经济开发区分园 |
| 43 | 实验幼儿园碧桂分园 |
| 44 | 和睦幼儿园 |
| 45 | 和睦幼儿园城南分园 |
| 46 | 和睦幼儿园南苑分园 |
| 47 | 和睦幼儿园翡翠分园 |
| 48 | 长江幼儿园 |
| 49 | 长江幼儿园城东分园 |
| 50 | 慕卿幼儿园 |
| 51 | 慕卿幼儿园学华分园 |
| 52 | 慕卿幼儿园百杏分园 |
| 53 | 紫薇幼儿园 |
| 54 | 紫薇幼儿园汇泰分园 |
| 55 | 惠萍家园幼儿园 |
|  | **汇龙镇教办** |
| 56 | 圩角小学 |
| 57 | 永阳小学 |
| 58 | 惠丰小学 |
| 59 | 城北幼儿园 |
| 60 | 贝贝幼儿园（食堂合在城北幼儿园） |
| 61 | 宝宝幼儿园 |
| 62 | 天天幼儿园 |
| 63 | 华洋幼儿园 |
| 64 | 童心幼儿园 |
| 65 | 北上海幼儿园（食堂合在汇泰幼儿园） |
| 66 | 瑞德幼儿园 |
| 67 | 御和湾幼儿园 |
| 68 | 尚德幼儿园 |
|  | **北新镇教办** |
| 69 | 北新小学 |
| 70 | 民主小学 |
| 71 | 万安小学 |
| 72 | 决心小学 |
| 73 | 北新幼儿园 |
| 74 | 万安幼儿园 |
| 75 | 民主幼儿园 |
| 76 | 决心幼儿园 |
|  | **惠萍镇教办** |
| 77 | 惠萍小学 |
| 78 | 徐龙小学 |
| 79 | 香格小学 |
| 80 | 大兴幼儿园 |
| 81 | 惠萍幼儿园 |
|  | **寅阳镇教办** |
| 82 | 和合小学 |
| 83 | 寅阳小学 |
| 84 | 寅北小学 |
| 85 | 大同村小学 |
| 86 | 海工小学 |
| 87 | 和合幼儿园 |
| 88 | 大同幼儿园 |
| 89 | 海工幼儿园 |
| 90 | 海云幼儿园 |
| 91 | 寅阳幼儿园 |
| 92 | 启迪培冠幼儿园 |
|  | **东海镇教办** |
| 93 | 东海小学 |
| 94 | 新安小学 |
| 95 | 大丰小学 |
| 96 | 东海幼儿园 |
| 97 | 新安幼儿园 |
| 98 | 大丰幼儿园 |
|  | **近海镇教办** |
| 99 | 近海小学 |
| 100 | 向阳小学 |
| 101 | 海丰镇小学 |
| 102 | 滨海幼儿园 |
| 103 | 近海幼儿园 |
| 104 | 向阳幼儿园 |
| 105 | 高新区幼儿园 |
| 106 | 海韵幼儿园 |
| 107 | 爱心幼儿园 |
|  | **南阳镇教办** |
| 108 | 南阳小学 |
| 109 | 少直小学 |
| 110 | 永和小学 |
| 111 | 聚阳小学 |
| 112 | 少直幼儿园 |
| 113 | 南阳幼儿园 |
| 114 | 聚阳幼儿园 |
| 115 | 永和幼儿园 |
|  | **海复镇教办** |
| 116 | 海复小学 |
| 117 | 东元小学 |
| 118 | 海复幼儿园 |
| 119 | 东元幼儿园 |
| 120 | 富民幼儿园 |
|  | **合作镇教办** |
| 121 | 合作小学 |
| 122 | 祖杰小学 |
| 123 | 新义小学 |
| 124 | 新义幼儿园 |
| 125 | 志良幼儿园 |
| 126 | 大江幼儿园 |
|  | **王鲍镇教办** |
| 127 | 王鲍小学 |
| 128 | 久隆小学 |
| 129 | 国本小学 |
| 130 | 新港小学 |
| 131 | 久隆幼儿园 |
| 132 | 新港幼儿园 |
| 133 | 聚南幼儿园 |
| 134 | 王鲍幼儿园 |
|  | **吕四港镇教办** |
| 135 | 桂林小学 |
| 136 | 天汾小学 |
| 137 | 陈尚义小学 |
| 138 | 大洋港小学 |
| 139 | 茅家港小学 |
| 140 | 秦潭港小学 |
| 141 | 如意小学 |
| 142 | 龚家镇小学 |
| 143 | 陈邱翠凤幼儿园 |
| 144 | 天汾幼儿园 |
| 145 | 大洋港幼儿园 |
| 146 | 西宁幼儿园 |
| 147 | 秦潭港幼儿园 |
| 148 | 鹤城幼儿园 |
| 149 | 茅家港幼儿园 |
| 150 | 龚家镇幼儿园 |
| 151 | 豆豆幼儿园 |
|  | **启隆镇教办** |
| 152 | 启隆幼儿园 |